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  
承辦人：江佳穎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610573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「優福乾粉注射劑（弗斯徽素）“聯邦” UFO POWDER FOR INJECTION (FOSFOMYCIN) "UNION"（衛署藥製字第035049號）」（批號IG6011及IG6061）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6年6月2日FDA藥字第10614054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批號藥品因產品包裝不良，故啟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